

二〇一二年内地与香港旅游工作磋商会议在北京举行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及国家旅游局局长邵琪伟今日（九月二十一日）在北京同共主持二〇一二年内地与香港旅游工作磋商会议，商讨未来内地与香港旅游合作方向，以及就双方共同关注的课题交流意见。

在会议上，双方回顾了近期两地的旅游表现及交流合作情况，并就如何落实《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补充协议九下的旅游放宽措施，商定了细节安排。

至于中央政府于六月底，宣布允许内地旅行团乘坐邮轮从香港到台湾后，继续乘坐该邮轮前往日本或韩国旅游再返回内地方面的措施，双方就有关落实细节，包括航线开发、证件安排及组团安排等，进行了积极有用的讨论。待细节全部敲定，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特区政府）会向香港旅游业界宣布有关安排。

就去年李克强副总理访港时，提出有关两地联合开展人才培养方面，双方在会议上，就今年下旬在香港开展两地旅游机构工作交流计划，以及为内地旅游从业员举办的首个培训课程达成共识。

国家旅游局两名人员将分别到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和香港旅游业议会（旅议会）作六个星期的工作交流。首个由两地合办的内地旅游从业员培训课程将于今年十一月举行。课程内容涵盖邮轮业务基本知识及邮轮假期销售技巧，以配合两地旅游未来的发展。

此外，双方在会议上也讨论了在海外联合宣传内地和香港「一程多站」旅游路线与推广诚信旅游，以及就如何提升旅游服务质量，交流意见。

苏锦梁在会议期间，向国家旅游局讲述国家公安部早前推出有关放宽深圳等六个内地城市旅游签注申请的新措施后，香港方面的最新情况，以及行政长官最近宣布就措施的实施情况与内地有关部门「成立个人游沟通协调机制」的跟进工作。双方均对此事表示关注，并同意就此继续保持联系。

邵琪伟对内地与香港的旅游合作、港资企业在内地经营旅行社、香港为母港的邮轮旅游发展及两地联合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表示支持，并同意双方继续保持紧密合作及联系。

出席会议的包括国家旅游局、特区政府旅游事务署、旅发局和旅议会代表。

苏锦梁及其带领的香港代表团将于今晚返抵香港。

完

2012年9月21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19时00分